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司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據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 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 本公佈內表達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IT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建議更改核數師

ITE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與本公司未能就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核數收費達成共識。因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將辭任本公司核數師，本公司並擬委任羅申美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四日發給本公司之辭職通知書，並沒有需引致本公司股東或債權人注意之事項。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五日，就此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待本公司股東批准後，進一步就此作出公佈。董事會認為，更換核數師將有助本公司在更有利之條件下獲取審核服務。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176 條，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需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並需徵求本公司股東批准。因此，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二)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新蒲崗太子道東 698 號寶光商業中心 21 樓董事會會議室舉行股東大會，以通過此普通決議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ITE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劉漢光

香港，二零零二年三月四日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一連七日於創業板網頁(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內及本公司的網頁 www.hkite.com 刊登。